**关于组织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”等重点专项2021年度第一批项目的通知**

各相关学院、老师：

为做好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2021年度第一批项目、战略性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2021年度第一批港澳台项目的申报工作，现将申报指南简要介绍:

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2021年度第一批项目设立27个指南方向，支持与18个国家、地区、国际组织和多边机制开展政府间科技合作，项目任务数255项左右，国拨经费总概算7.5亿元，每个项目实施周期为2~3年，**详情见附件1**。

战略性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2021年度第一批港澳台项目将设立1个指南方向，拟支持项目数10个，经费总概算0.16亿元，**详情见附件2**。

**一、组织申报的推荐单位：江苏省科技厅。**
　　**二、具体申报方式** 1. 网上填报：**本次申报试行无纸化申请**，请申报老师按要求通过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**（http://service.most.gov.cn）**进行网上填报项目预申报书，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将以网上填报的申报书作为后续形式审查、项目评审的依据。申报材料中所需的附件材料，全部以电子扫描件上传。确因疫情影响暂时无法提供的，请上传依托单位出具的说明材料扫描件，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将根据情况通知补交；

2. 网上填报预申报书的受理时间为**2020年10月12日8:00至11月27日16:00**；

3. 首次申报的项目申请人请将以下信息（项目名称、姓名、性别、出生日期、职务职称、手机、邮箱、身份证号）发送至**lcl520@nuaa.edu.cn**，获取用户名、密码及项目申请授权；

4. 各申报老师于**11月20日**前将**推荐项目汇总表（见附件3）**发送至邮箱**lcl520@nuaa.edu.cn**, 学校汇总后统一上报推荐部门，请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提交，超时无法完成推荐。

**特别备注：本次指南对于“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”重点专项中央财政专项资金预算不超过400万元的项目，与重点研发计划其他重点专项项目（课题）互不查重（见附件4）。**

 校内联系人：李臣亮 韩薇 025-84892758

**附件1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”重点专项2021年度第一批项目申报指南**

**附件2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战略性科技创新合作”重点专项2021年度第一批港澳台项目申报指南**

**附件3 推荐项目汇总表**

**附件4 申报须知**